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诺力股份”）于2024年12月9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上午10:30在公司二楼201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吴望婴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相关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整合资源，深化在智慧物流系统业务的布局，并充分发挥资本市场优化资源配置的作用，拓宽无锡中鼎集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中鼎”）融资渠道，提升企业持续盈利能力及核心竞争力，根据《上市公司分拆规则（试行）》，公司拟筹划分拆控股子公司无锡中鼎集成技术有限公司至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并在制定分拆上市方案后将相关上市方案及与上市有关的其他事项分别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诺力股份关于拟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诺力股份关于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暨对外担保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9日